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25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度 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健全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前提条件下制定公司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安排

（一）前提条件

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需求，且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利润分配条件。

（二）分红上限

公司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的上限不超过公司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

（三）中期分红授权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前述中期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公司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方案，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实施完毕之日止。

二、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方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且需满足当期分红条件方可执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